

证券代码：837972

证券简称：乐恒动力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乐恒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浙江乐恒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 2017 年至 2019 年聘请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为保证审计质量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0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2020年4月22日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90611484C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胡咏华、吴卫星

成立日期：2012年03月06日

营业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

经营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是否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：是

事务所简介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、公允的审计服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浙江乐恒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浙江乐恒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2020年4月22日